

比较制度 经济学

Comparative Institutional Economics

杨哲英 关宇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

21世纪经济学教材

比较制度经济学
Comparative Institutional Economics

杨哲英 关宇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作者在学习和理解比较经济学发展前沿性成果的有关著作和文献的基础上，结合多年来对市场经济国家经济模式、转轨国家制度变迁的研究和对中国经济改革问题的认识，借鉴比较制度分析的理论框架，试图建立一个内在逻辑一致的比较制度经济学体系，用来说明有关多样化制度的起源、形成、演化与变迁的规律。

本书包括比较制度经济学的理论体系、市场经济国家经济制度的比较分析、经济转轨与制度模式选择的比较三篇，共10章，对比较制度经济学的理论体系和前沿进展进行了系统性的介绍。

本书可用作高等院校经济类本科生和研究生教材，也可作为相关人员的研究参考用书。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901104297 13801310933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本书防伪标签采用清华大学核研院专有核径迹膜防伪技术，用户可通过在图案表面涂抹清水，图案消失，水干后图案复现；或将表面膜揭下，放在白纸上用彩笔涂抹，图案在白纸上再现的方法识别真伪。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比较制度经济学/杨哲英，关宇编著。—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11

ISBN 7-302-09590-6

I. 比… II. ①杨… ②关… III. 比较经济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F06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96957 号

出版者：清华大学出版社 地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http://www.tup.com.cn 邮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客户服务：010-62776969

组稿编辑：陈仕云

文稿编辑：王丹丹

封面设计：秦铭

版式设计：俞小红

印装者：北京鑫海金澳胶印有限公司

发行者：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开本：185×230 印张：18.25 字数：287千字

版次：2004年11月第1版 2004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 7-302-09590-6/F·955

印数：1~5000

定价：27.00元

本书如存在文字不清、漏印以及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清华大学出版社出版部联系调换。联系电话：(010)62770175-3103 或(010)62795704

前　　言

20世纪90年代以来，比较经济体制的研究经历了一个前所未有的理论创新时期。从运用新制度经济学的方法论对比较经济体制研究进行理论体系的整体改造和发展的角度来看，这一时期该研究领域最重要的进展是出现了以青木昌彦、格瑞夫等人为代表的“比较制度分析”、“历史的比较制度分析”和以詹科夫、拉·波塔等人为代表的“新比较经济学”两个方面的前沿性成果。本书力图在理解和消化文献的基础上，借鉴比较制度分析的框架，对这一领域的理论发展进行概括和介绍。

《比较制度经济学》以高等院校经济类本科生、硕士研究生或同等学历水平的读者为对象。在编写过程中力求按照理论的内在逻辑性，深入浅出地介绍和反映学科的前沿进展，以使本书兼有教科书的结构清晰、简明易懂和专著的理论深度。但是，由于作者的学识水平和能力所限，书中肯定存在着许多不尽如人意甚至错误的地方，恳请读者不吝赐教。

本书的总体框架由辽宁大学杨哲英教授负责设计，参加编写的成员及具体分工为：关宇、杨哲英（第一章、第二章）；石金海（第三章、第四章）；杨哲英（导论、第五章、第七章、第八章）；隋振焯（第六章）；关宇（第九章、第十章、结束语）。全书初稿完成后，由杨哲英、关宇统纂并最后定稿。

本书的写作大纲在国家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辽宁大学比较经济体制研究中心进行了讨论，李平教授、曲文轶副教授、杨志文、郭广珍、刘红、杨丽萍等人以及本书的编写者参加了讨论，与会者对大纲提出了十分中肯的、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本书的编写参阅并引述了辽宁大学比较经济体制研究中心众多研究人员的成果，在此谨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本书的出版得到了辽宁大学“211工程”建设项目的资助，孙军、田岗对书中模型的阐释给予了重要的帮助，王晓云提供了查阅文献的便利条件，这里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最后，我们要特别感谢本书的责任编辑——清华大学出版社的陈仕云女士，在她的身上，既有对作者的高度信任和充分理解，又有对工作严谨认真的职业素质。正是由于她与作者的真诚合作，才使本书得以顺利面世。

编　者

2004年8月

目 录

导论	1
----------	---

第一篇 比较制度经济学的理论体系

第一章 从传统的比较经济学到比较制度分析	15
第一节 从传统比较经济体制研究到比较制度经济学	15
第二节 比较制度经济学的研究方法	24
第三节 比较制度经济学的新视角与核心内容	27
复习思考题	32
参考文献	32
第二章 比较制度经济学的基本范畴	33
第一节 比较制度分析的制度观	33
第二节 比较制度分析的基本单元	45
复习思考题	60
参考文献	61

第二篇 市场经济国家经济制度的比较分析

第三章 公司治理的比较制度分析	63
第一节 公司治理结构的内涵	64
第二节 公司治理问题研究的理论概述	67
第三节 比较制度分析框架下的公司治理	71
第四节 公司治理模式比较及全球公司治理的演化	83
复习思考题	88
参考文献	88

第四章 金融系统的国际比较	89
第一节 关于金融系统的一般理论	89
第二节 “保持距离型融资”的历史比较制度分析	95
第三节 “关系型融资”的历史比较制度分析	100
第四节 两种融资模式效率的比较分析	106
复习思考题	110
参考文献	110
第五章 政府治理模式的国际比较	111
第一节 国家的起源及其基本模式	111
第二节 英国“光荣革命”与立宪民主型国家	117
第三节 德国社会契约型的社团主义国家	125
第四节 日本的宪政改革与官僚制多元主义国家	129
复习思考题	139
参考文献	139

第三篇 经济转轨与制度模式选择的比较

第六章 文化信念与制度模式选择	141
第一节 两种不同的文化信念	141
第二节 文化信念与代理模式选择	146
第三节 文化传统与制度变迁模式	153
附录	160
复习思考题	162
参考文献	162
第七章 制度可能性与有效率制度选择	164
第一节 两难权衡：有效率制度选择的新视角	164
第二节 理论框架：制度可能性边界与有效率制度选择	167
第三节 应用分析：有效率制度选择的典型事例	173
复习思考题	194
参考文献	195

第八章 经济转轨与制度变迁	196
第一节 转轨路径与政治约束条件	196
第二节 私有化方式和结构重组的比较	204
第三节 转轨国家公司所有权结构的演变	215
附录	223
复习思考题	224
参考文献	224
第九章 中国渐进式改革战略的制度分析	225
第一节 渐进主义：中国改革的一般逻辑	226
第二节 中国渐进式改革战略的演化过程	231
第三节 中国与俄罗斯经济转轨战略的比较	240
复习思考题	246
参考文献	246
第十章 转轨进程中的中国公司治理	247
第一节 中国国有企业的委托—代理问题	247
第二节 中国公司治理结构的演进与制度设计	250
第三节 转轨时期的银企关系	257
复习思考题	266
参考文献	266
结束语 多样性制度的继续演进	267
第一节 整体性制度安排的多样化类型	267
第二节 全球性制度安排自我组织方式的多样性	274
复习思考题	279
参考文献	279

导 论

第一节 比较经济学产生、发展的历史与现实

比较经济学（comparative economics）是经济学的一个分支。从最广泛的意义上来说，首先，比较经济学研究属于经济学研究的范围，它所研究的是经济领域内的相关问题；其次，比较经济学以比较研究作为贯穿整个学科体系的基本方法。因此，比较经济学进行比较研究的对象可以是不同的经济制度、不同的经济发展道路、不同的经济结构、不同的经济运行机制，甚至是不同的经济理论范式等。

比较经济体制（comparative economic systems）研究是比较经济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一门以经济运行机制即经济体制为研究对象，以比较研究不同经济体制的特征，考察不同体制下资源配置方式的差异及其效率为主要任务的学科。由于经济体制即基本经济制度的具体表现形式，因此，比较经济体制的研究不能独立于对经济制度的考察。回顾比较经济学产生和发展的历史，它在建立之初就把自己的研究对象规定为经济制度（体制）。^①因此，通常所说的比较经济学，主要是指比较经济体制研究。

一、比较经济学的产生：“主义”的比较

比较经济学大体上产生于 20 世纪 30 年代。这个特定历史时期的重要背景是：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提前超额完成了第一个五年计划，取得了令人瞩目的经济建设成就。与此形成鲜明对照的是，资本主义国家普遍陷入了持久而严重的经济危机。这自然使得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这两种截然对立的经济制度，成为西方学者进行比较研究的对象。他们纷纷开始著书立说，实证地

^① “system”一词在英文当中既有“制度”的含义，也有“体制”的含义。因此，“comparative economic systems”既可以译作“比较经济制度”，也可以译作“比较经济体制”。因此，比较经济学产生初期以“主义”为标准进行的比较，可以看作是对不同基本经济制度的比较研究；而 20 世纪 60 年代之后到 90 年代之前以“DIM 方法”为标准进行的比较，则是对不同经济体制进行的比较研究。

比较分析两种不同的经济制度及其经济绩效。

一般认为，真正将这一领域的研究成果系统化为一门学科的是美国经济学家劳克斯（Loucks）与胡特（Hoot）。他们在 1938 年合著的《比较经济制度》一书，是第一本关于比较经济制度的教科书。要对经济制度进行比较就要先确立划分制度的标准。当时，社会主义国家的主要制度特征是公有制、中央计划经济和按劳分配，而资本主义国家的特征是私有制、自由市场经济和按资分配。因此，用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作为标准就可以把经济制度划分为不同的类型，进而加以比较分析。这里，“主义”即是指社会的基本经济制度。在劳克斯与胡特的《比较经济制度》一书中，作者把世界上的经济制度分为资本主义、法西斯主义、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四种类型加以比较分析。

二、比较经济学的发展：经济体制的比较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欧洲、亚洲先后出现了一系列社会主义国家，大批发展中国家也逐步走上了独立发展的道路，并且自主地选择经济制度。从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世界范围内的社会主义国家和资本主义国家都在不同程度上进行了调整和改革。有意思的是，这种调整和改革似乎是在淡化两种截然对立的经济体制的制度特征。

在社会主义体系内部，前苏联和东欧国家先后进行经济改革，使得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区分为各种不同的模式。1950 年，南斯拉夫开始在企业中实行“工人自治”（分散经济决策权）；1957 年，匈牙利取消农产品征购机制（引入价格机制）；同年，波兰实行企业的物质利益与其经营成果挂钩（建立激励机制）；前苏联工业和建筑业的管理体制实行“全面改组”（进行政府管理体制改革）。

在资本主义体系内部，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如美国开始加强政府对经济的宏观调控（强调政府的经济职能）；法国和日本甚至通过国家指导性计划来调节经济运行（增强计划因素）；联邦德国在企业内部实行“共同决策”制度（职工参与管理）；北欧国家如瑞典等国缩小收入分配差距（注重社会公平）等。从这些现象中可以发现，似乎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制度正在相互向着自己的对立面发展。在这个背景下，1961 年，丁伯根提出了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大制度将要“趋同”的假说。实际上，“趋同”现象尽管存在，但两大制度的差异性仍然是普遍的。不仅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内部的改革呈现出多样化的特点，由于凯恩斯主义和各种经济学流派的兴起及其在实践中的运用，也使得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内部表现出更多的差异性。

经济制度改革和发展的实践，使得比较经济制度的理论研究和实证分析进入了一个大发展时期。从 20 世纪 60 年代中后期开始，大批比较经济学家及其研究成果纷纷涌现出来，美国、西欧国家各高校的经济学专业普遍开设了比较经济学课程。这一时期，西方经济学界相继出版的比较经济学著作主要有：劳克斯与惠特尼（Whitney）合作出版的《比较经济制度》第八版（1969）、爱克斯坦（Eckstein）的《经济体制的比较：理论和方法》（1971）、格鲁奇（Gruchy）的《比较经济制度》（1975）、纽伯格（Neuberger）和达菲（Duffy）的《比较经济体制——从决策角度进行的比较》（1976）、蒙泰斯（Montias）的《经济体制的结构》（1976）、伯恩斯坦（Bernstein）的《比较经济体制：模式与案例》第四版（1979）、格雷戈里（Gregory）和斯图尔特（Stuart）的《比较经济体制学》第一版（1980）、普瑞尔（Pryor）的《东西方经济体制比较——研究指南》（1985）等。

与此同时，由于亲身参与并指导了经济体制改革的实践，东欧经济学家在比较经济体制的研究方面也发表了一批有价值的著作，如匈牙利经济学家科尔奈（Kornai）的《短缺经济学》、捷克经济学家奥塔·锡克（Ota.Sik）的《社会主义计划与市场》、波兰经济学家布鲁斯（Brus）的《社会主义经济的运行问题》等。

这一时期，社会主义国家和资本主义国家相继进行改革的重要结果是使得同一种“主义”（即基本经济制度）内部出现了多样化的经济体制。为适应经济制度本身的发展变化，这个时期比较经济学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对经济体制的比较分析上。这样，以“主义”作为标准把经济制度划分为不同类型进行比较分析的方法已经不适用了，因而迫切需要提出新的比较研究的方法。20 世纪 60 年代后期，一些西方学者主张突破以“主义”来划分经济制度类型的传统研究方法，代之以强调经济体制的组织、结构和职能比较的现代研究方法。

在比较经济体制研究的方法论上起着重要影响作用的著作，是纽伯格和达菲合著的《比较经济体制——从决策角度进行的比较》，该书提出以 DIM 方法取代“主义”比较的方法。他们把经济体制看作是社会所建立的对经济行为做出决策的机制，它包括三个相互联系的组成部分，即决策结构（decision making）、信息结构（information）、激励结构（motivation）。以这种观点来定义经济体制的内部构成，并以此为标准将现实中多样化的体制划分为不同类

型加以比较研究的方法，简称为 DIM 方法^①。这样，既可以比较计划经济国家和市场经济国家之间经济体制的差别，也可以比较计划经济国家和市场经济国家各自内部的体制差别。在此后很长时间内，这一新的理论和方法曾为相当多的比较经济学家所采用。

1990 年，随着东欧国家开始向市场经济转轨，比较经济体制研究领域出现了一个重要进展。南斯拉夫经济学家平乔维奇（Pejovich）在《产权经济学：一种关于比较体制的理论》一书中，提出根据产权的类型来划分经济体制和进行经济体制的比较分析。这种分析方法相对于 DIM 方法来说是一个进步，因为决策结构、信息结构和激励结构并不是描述经济体制的基础性概念。为什么决策结构、信息结构和激励结构在不同体制下会有不同？是什么因素影响着它们的差异？这里必然存在着一个更为基础性的因素在发生作用。平乔维奇把产权引入比较经济体制研究领域，加深了对经济体制基本特征的理解。特别地，由于产权分析致力于发现和评价各种制度之间交易成本和激励结构的差别，借助它可以评价不同制度安排的绩效，解释计划体制在东欧国家的失败，以及确定转轨国家进行制度变迁的成本等一系列重要的现实课题，因而极大地推进了比较经济体制研究的发展。比较经济体制研究的这一重要进展得益于经济学领域产权理论的发展，这一事实表明，作为经济学的一个分支，比较经济体制研究的进展依赖于经济学本身的发展。经济学的最新成果为比较经济体制研究提供了新的视角和思路，而比较经济体制研究的进步则取决于它对经济学发展成果吸收和运用的程度。

三、比较经济学的创新：比较制度分析与新比较经济学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比较经济学的发展经历了一个前所未有的理论创新时期。这一时期，比较经济学研究领域的进展来自于两个方面的推动：一方面是经济实践的发展提出了新的问题；另一方面是经济理论研究得出的最新成果。

经济实践发展方面最重要的变化是原计划经济国家向市场经济转轨和经济全球化的发展趋势。经济转轨对于比较经济体制研究提出的问题是：计划经

^① 在纽伯格、达菲提出 DIM 方法之后，一些比较经济学家如美国经济学家格雷戈里和斯图尔特等人对经济体制的构成提出了进一步的补充，他们特别指出了财产所有权结构（ownership rights）对于决策权分配和决策规则的重要影响。匈牙利经济学家科尔奈在此基础上还增加了利用信息的协调结构这一标准（1983），他的市场协调和行政协调的提法，一度成为划分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的重要标准。

济国家向市场经济转轨所选择的方式和速度是否应当相同？如果在现实中它们各自选择了不同的转轨方式（如“宪政转轨”与“经济改革”）和不同的转轨速度（如“大爆炸式”和“渐进式”）的话，比较经济体制的研究就需要解释为什么会产生这种差别，这种差别与这些国家传统的体制构造是否有密切的联系。如果说上述问题还仅限于转轨阶段的话，那么经济全球化就提出了一个转轨目标的问题，而这个问题对于比较经济体制研究来说具有长期的意义。因为经济全球化特别是资本市场的全球化会加剧各国间的竞争，而这种竞争会使得各国的融资制度趋于相同；融资制度的趋同通过制度间的关联又会使其他制度发生相应的变化，导致整个经济体制走向趋同。如果经济体制趋于相同的话，比较经济学这门学科就失去了它存在的意义；如果在全球化的背景下各国经济体制的差异依然存在，那么，比较经济学的研究就必须对这种差异能够持续的原因加以解释。

经济理论方面最重要的进展是新制度经济学的兴起。由凡伯伦和康芒斯创立的传统的制度经济学，虽然对组织、社会和法律等制度问题进行过研究，但它们的研究基本上是描述性的，而不是分析性的。新制度经济学则融合了主流经济学的分析方法，并将后者没有给予重视的制度作为研究对象，从而发展出有关研究制度起源、制度的作用以及制度变迁的经济理论框架。特别是近二十年来博弈论、信息经济学、合约理论、产权理论、公共选择理论和演进经济学的发展，为制度分析提供了有效的工具。新制度经济学与比较经济体制研究之间存在着密切的联系，它的兴起也使得传统比较经济体制研究中存在的问题凸现出来。传统的比较经济体制研究即使具有分析性质，也主要是采用新古典经济学的方法。这种方法在研究制度和进行体制比较时，仅仅把制度分析归结为“计划”和“市场”层面上的问题，然后根据资源、技术和偏好的假设，研究不同的运行机制如何导致资源配置效率的差异，从而对制度的本质、制度的形成及其演变都缺少分析理解，这就严重地制约了比较经济体制学的发展。新制度经济学的兴起对它是一个相当大的推动。

总之，经济理论的前沿发展和经济实践的变化都推动了比较经济学研究这门学科在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的迅速发展。90 年代下半期是比较经济学研究领域思想和方法论最为活跃的时期，我们可以从不同角度来概括这一领域在这个时期的进展及其成果。

从运用新制度经济学的方法论对比较经济学研究进行理论体系的整体改造和发展的角度来观察，在这一时期，比较经济学研究领域最重要的进展是出

现了“比较制度分析”（comparative institutional analysis）、“历史的比较制度分析”（historical comparative institutional analysis）和新比较经济学（new comparative economics）两个方面的前沿性成果。

“比较制度分析”在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上都有其独特之处，它的代表人物是青木昌彦（Aoki Masahiko）、米尔格罗姆（Milgrom）、钱颖一、利德巴库（Litvack）等人。就研究的对象来说，“比较制度分析”通过将经济体制看作是各种制度的集合来研究多样性的市场经济体制。就研究的方法论来说，它认为经济体制具有多样性（即使同是市场经济体制，也会因内部的制度配置不同而存在差别）；经济体制具有战略上的互补性和内部的制度互补性（一个制度之所以能够稳定存在并自我维持，是因为体制内部各种制度之间是互补的）；制度的变迁是演进和有路径依赖性的（经济体制具有惯性，经济的外部环境与其内部积累的要素一起共同演化）。这种新的分析方法已经应用于制度比较的各个方面：如企业制度比较（青木昌彦，1988）；银行和金融制度比较（Aoki & Pattrick, 1994）；政府与企业及经济发展关系的比较（青木昌彦等，1998）和经济体制转轨路径的比较（钱颖一，1999，2000）。如果说“比较制度分析”侧重对现实中存在的多样化的制度进行比较研究的话，那么，“历史的比较制度分析”主要关注的问题则是利用大量历史资料论证制度自我增强的内生性质，说明以往的制度所具有的经济、政治、社会和文化的特征及其相互作用，并根据这种相互作用来阐释当代制度特有的性质及其演变过程。“历史的比较制度分析”的代表人物是阿夫纳·格瑞夫（A.Greif）。

“新比较经济学”的代表人物是詹科夫（Djankov）、拉·波塔（La.Porta）、洛佩兹（Lopez）、施莱弗（Shleifer）等人。这一理论体系继承了传统比较经济学的基本理念，即通过对不同经济体制的比较来说明各种经济制度运行的规律，但更加侧重对不同市场经济国家的“制度”进行比较分析。这里所说的“制度”即社会进行控制的方式，包括公共政策选择、法律和社会秩序、保护产权、财富重新分配、解决交易纠纷、公司治理以及金融资源配置等更为宽泛的方面。新比较经济学对“制度”研究的重视，体现了它对政治经济学和公共选择理论观点的借鉴。

从比较经济学目前所涉及的具体研究领域来看，主要包括以下方面：（1）成熟的市场经济体制之间的多样性和差异性的比较研究（如英美与德日公司治理结构模式差异的比较）；（2）转轨国家不同转轨路径和转轨内容的比较研究（如“大爆炸”与“渐进主义”的比较）；（3）历史上制度变迁的不同轨迹和

经验的比较研究（如西方“个人主义”与东方“集体主义”的文化传统如何影响历史发展轨迹和当代制度特征的比较）。

从经济学的个别理论在比较经济学研究领域获得重视，甚至获得较大进展的角度来看，主要包括以下一些进展，如不完全合约理论对于计划体制和市场体制分别在不同类型投资项目获得成功的解释（钱颖一和许成钢，1998）；软预算约束的内生性质在说明金融危机和经济转轨问题方面的作用（Dewatripont & Roland, 2000）；合约、承诺和可实施性对转轨经济中法律制度作用失效的解释（参见 JITE, 2000 首卷）等。

从比较经济学研究的方法来看，运用比较制度分析方法对经济体制进行的研究与以往的研究相比，其根本的区别在于：传统的比较经济体制研究大多使用描述性的方法，而不是真正运用经济学分析的方法；今天的比较研究则大量吸收和运用经济学发展的最新成果，把新制度经济学、信息经济学、产业组织理论、合约理论、演化经济学、博弈论等理论工具都融会到比较制度的分析中来。不仅注重运用理论分析工具，而且注重运用经验分析工具，特别是运用计量经济学的分析工具来证实和检验理论研究所得出的结论。

概括地说，20世纪90年代后半期，比较经济学研究领域的发展具有两个重要的特点：一是比较系统地应用经济学前沿理论和经验分析工具；二是与这一学科较早时期的发展状况相比，今天进行比较研究的范围大大地拓宽了。

第二节 比较制度经济学与新古典经济学

前面已经说明，20世纪90年代以来，在经济实践和经济理论的发展推动下兴起的新的比较经济学主要有两大前沿性成果：以青木昌彦、格瑞夫等人为代表的“比较制度分析”和以詹科夫、拉·波塔等人为代表的“新比较经济学”，这两大成果运用新制度经济学的基本观点和方法论对比较经济学研究进行了理论体系的整体改造和研究对象的重新规范。为了与传统的比较经济体制学相区别，我们将其统称为比较制度经济学。以下来说明比较经济制度学与新古典经济学分析范式在研究对象及理论假设前提方面的区别。

一、新古典经济学的局限性

新古典经济学作为20世纪经济理论的主导范式，侧重研究市场中稀缺资源的配置问题。新古典经济学通常建立在以下三个简化的假设条件基础之上。

第一，新古典经济学隐含地假设制度是外部既定的，而将其分析聚焦于给定制度基础上经济的静态均衡以及均衡的条件。然而，由于经济学与人们面临稀缺时的选择有关，机会成本的概念就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在现实中，不同的人对于机会成本有不同的预期和评价，这取决于他们的主观判断。在这种由具备不同欲望和评价的不同个人做出选择的场合，秩序和信任就变得非常重要了。制度作为人类相互交往的规则，其功能就是在经济交往中促进秩序的产生，使个人的行为变得较可预见，从而降低他们获取信息和相互合作的成本。总之，制度对于人们实现其经济上和其他方面的目标有着巨大的影响。通常情况下，人们偏好那些能够增进自身经济自由和经济福利的制度，但某些类型的制度会对自由、经济福利和其他人类价值产生不利的影响。实际上，在经济的增长速度和社会成员满足其经济目标的程度上，不同类型的制度之间存在着巨大的差异。因此，制度的起源、制度的类型和内容、制度之间的比较、制度的演化变迁等问题不应当是预先给定的，而恰恰应当成为经济学研究和阐释的对象。

第二，假设经济主体具有“完备知识”和完全信息，并且信息在经济主体间的分布是对称的，人们在其预算约束下理性地追求自身利益并致力于使某一目标变量最大化。新古典经济学的这一假设受到了来自新制度经济学家的激烈批评。他们认为，传统的新古典经济学依靠简单地假设“完备知识”而将知识问题^①束之高阁，之后便基于这一假设和其他前提的演绎来构造其理论体系，使经济学变成一种单纯的运算操作，即计算如何用已知技术来转化已知资源，以满足“理性人”的既定偏好。这种新古典模型删除了经济学的大部分基本问题，使之成为贫乏的、过分抽象的心智构成物，因而与经济现实相去甚远。他们指出，现实的情况是，人类只具备有限的认知能力，任何人都不具备有关可用手段的全部必要知识；由于存在着“信息悖论”，^②在信息搜寻成本高昂而收益又不确定的情况下，人们不会无止境地收集信息，而经常是只获取

^① “知识问题”由弗里德里希·哈耶克（Hayek, 1937、1945）引入经济学，是指人类在开发、验证和应用知识上只具备有限的能力。哈耶克提出“构造性无知”的概念，认为无知是人类存在的一个构造性要素。这里的“构造性”一词意味着无知是人类存在的一个基本组成部分，不能在假设中将它排除掉。

^② “信息悖论”是指一方面合理的决策需要获得必要的信息；但另一方面个人在获得信息之前不可能了解它的预期成本和收益。因此，没有人愿意获取复杂运作所需要的全部信息，而宁愿保持一种“理性的无知”。

特定的部分信息并保留对其他信息的无知状态；与新古典经济学所假设的目的—手段理性^①不同，由于人们收集和处理信息能力的有限性，社会中普遍存在一种有限理性，即人们所追求的不是既定目标的最大化，而是根据经验调整其期望值，并以一种适应性方式来合理驾驭其实现目标的努力。经济学理论必须以上述贴近现实的不完全信息、有限认知和有限理性作为其构建体系的前提条件。

第三，假设人们的市场交易活动是无摩擦的，因而不存在交易成本的问题。新古典经济学的这一假定与现实不符是显而易见的。在现代社会中，人们之间的经济交往已经变得极为复杂，众多分散的个人通过市场交易产权时会造成相当的成本。1937年，科斯（Coase）在《企业的性质》一文中，首次将交易成本的概念引入经济学分析。科斯认为交易成本是“使用价格机制的成本”，他区分了两类交易成本：一是发现相关价格的成本；二是签订（交易的）短期合同的成本，包括谈判成本、监督成本和强制履约成本。在此基础上，科斯论证了企业作为市场价格机制的一种替代的组织形式，可以减少交易摩擦从而节省交易成本。后来，威廉姆森（Williamson）等人对交易成本理论作了进一步的发展。威廉姆森在其代表作《市场与等级结构》（1975）和《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1985）中，提出了交易成本理论的四个基本假设：一是假设从事经济活动的人是有限理性的；二是假设人的行为具有机会主义特征；三是假设经济环境具有高度不确定性；四是假设市场是不完全的。因此，与新古典经济学的假设相反，交易成本是不可避免的，由此会导致市场机制的失灵。威廉姆森同时指出，恰当的制度替代有助于降低交易成本。

应当承认，在建立一种反映复杂现实世界的理论时，必须做出一些公认的简化假设，并且抽象掉许多过于繁杂的细节。从这个意义上说，任何理论都必须依赖于一定的假设，因此它们都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局限性。自然科学中的物理学、医学如此，作为社会科学的经济学也是如此。但是，在建立理论的过程中不允许抽掉构造性因素，因为这将导致对现实缺乏解释力的理论模型。新制度经济学家认为，如同在开始建立医学理论时假设人没有头脑和神经是无意义的一样，在建立经济理论时撇开帮助人们克服稀缺性并发现新需求和新资源的制度，假设经济主体在行动时具有“完备知识”，他们从事交易活动时不发生

^① 目的一手段理性即新古典经济学所假设的完全理性，它是指经济主体完全明了自己所要实现的目标和可用的手段，因此能够在现在和未来做出使其自身效用最大化的合理选择。

任何成本，也是没有意义的。^①

二、比较制度经济学的基本特征

如前所述，从比较经济学产生、发展的历史来看，它在建立之初就把其研究对象规定为经济制度（体制）。我们通常所说的比较经济学主要是指比较经济制度（体制）研究。因此，比较制度经济学与新制度经济学有着天然的密切联系，即它是在新制度经济学关于制度起源、制度的类型和内容、制度的演化与变迁等理论成果和方法论的基础上，运用特定的比较分析的方法，并融会了经济学及其他学科的最新发展成果建立起来的。就整个理论体系来说，比较制度经济学与传统的的新古典经济学相比，具有以下基本特征：

第一，强调对于市场交易和人类广泛交往来说，“制度是重要的”，从而把新古典经济学中作为既定前提的制度纳入其分析的视野。比较制度经济学完全认同新制度经济学对制度重要性的观点，认为经济增长的历史是与制度密不可分的，政治和经济制度对经济绩效具有重大的影响作用。比较制度经济学反对新古典经济学关于制度外生给定的观点，认为制度是由经济参与人通过博弈过程中的策略互动内生的，因而是可自我实施和自我维持的。与新古典经济学把制度视为一种抽象的假定不同，比较制度经济学认为现实中存在的制度是复杂的、多样化的。比较制度经济学侧重对市场经济国家所实行的不同的制度进行比较分析，制度的功能不仅包括传统意义上的资源配置方式和经济运行机制，还包括保障和转让产权、解决交易纠纷、维护法律和社会秩序等更为广泛方面。近年来的研究与现实情况都表明，市场经济国家在上述制度安排方面存在着很大的差异，这些制度差异对各国经济和政治发展的影响十分明显，一些制度带来了增长，另一些制度却使得经济发展陷入全面停滞。比较制度经济学的研究目标就是对上述制度以及它们各自的有效性进行比较分析。

第二，在构建比较制度分析的理论体系时，以人的有限认知、有限理性和不完全信息作为分析的前提条件。新古典理论有关完备知识、完全信息和完全理性的假定表明，新古典经济学所研究的是一个理想的真空世界，而这样的世界在现实中是不存在的。关于这一点，一般均衡理论的奠基人之一的阿罗（Arrow）曾经说过：一般均衡理论中有五个假定，每个假定可能都有五种不

^① 按照新制度经济学的观点，规范人类相互交往行为的制度、经济主体只具备有限理性和不完全信息以及市场交易活动中交易成本的存在，都属于构造性因素，是不能在假设中排除掉的东西。